

财政政策绩效目标申报表

评价时段：（-）

预算主管单位：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政策名称	旧住房综合改造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资金用途	政策补贴类		
政策日期	2021-01至2021-12		
政策概况	<p>根据上海市住房建设“十三五”规划，本市计划整个“十三五”推进各类旧住房修缮改造5000万平方米，其中重点实施成套改造、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厨卫改造三类旧住房综合改造1500万平方米，另根据《关于坚持留改拆并举 深化城市有机更新 进一步改善市民群众居住条件的若干意见》（沪府发[2017]86号）新的工作要求，至2020年需实施各类里弄房屋修缮改造（包括优秀历史建筑修缮）250万平方米。改造资金由市区财力共同安排落实，2016年7月下发了《关于“十三五”期间进一步加强本市旧住房修缮改造切实改善市民群众居住条件的通知》（沪建房修[2016]581号），明确了“十三五”期间本市旧住房修缮改造目标和计划、实施管理依据、计划管理要求、项目管理要求及补贴范围、补贴标准、资金拨付流程等资金管理各项工作要求。</p>		
立项依据	<p>关于坚持留改拆并举 深化城市有机更新 进一步改善市民群众居住条件的若干意见》（沪府发[2017]86号）关于“十三五”期间进一步加强本市旧住房修缮改造切实改善市民群众居住条件的通知》（沪建房修[2016]581号）</p>		
政策设立的必要性	<p>为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入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本市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的精神，落实本市住房发展“十三五”规划，完善本市住房保障体系，本市将进一步加大“十三五”期间旧住房修缮改造力度，遵循“业主自愿、政府主导，因地制宜、多元筹资”原则，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改善市民群众的居住条件、居住环境和居住质量。</p>		
保证政策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上海市旧住房综合改造管理办法》《上海市旧住房拆除重建项目实施管理办法》《上海市历史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条例》《关于加强本市住宅修缮工程精细化管理工作的通知》《三类旧住房综合改造项目技术导则》《上海市各类里弄房屋修缮改造技术导则》《上海市住宅修缮工程市级管理费管理办法》《上海市旧住房拆除重建技术导则》</p>		
政策实施计划：	<p>1、计划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开工、竣工建筑面积440万平方米，涉及户数7.4万户； 2、计划厨卫改造开工、竣工面积3万平方米，涉及户数535户； 3、计划成套改造（含拆除重建）开工建筑面积5.75万平方米，涉及户数1691户； 4、计划里弄房屋修缮改造（含优秀历史建筑修缮、内部整体改造）开工面积50万平方米，涉及户数4.8万户。</p>		
政策目标	总目标	对纳入市级计划的项目给予资金补助，推进各类旧住房修缮改造项目的实施	
	年度目标	<p>年初设定目标</p> <p>推进各类旧住房修缮项目约498.75万平方米，受益居民12.5万户</p>	<p>全年预计完成情况</p> <p>完成各类旧住房修缮项目约498.75万平方米，受益居民12.5万户</p>
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市对区转移支付		2,000,000,000
	市级管理费		26,060,000

财政政策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屋面及相关设施改造竣工面积	=440万平方米
		厨卫改造竣工面积	=3万平方米
		成套改造（含拆除重建）开工面积	=5.75万平方米
		里弄房屋修缮改造（含优秀历史建筑修缮、内部整体改造）开工面积	=50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与批复价比较)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居民户数	=12.5万户
		施工期间安全事故发生数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修责任落实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居民投诉解决率	=100%